

论证小组签到表

项目名称：武汉软件工程职业学院（武汉开放大学）光谷校区（东院）及汉口校区基站所用场地招租项目

项目编号：ZCHM-202512-408

姓名	职位/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胡俊波	会计师	武汉开放大学	13545287957
周琦	高工	武汉科技大学	18971029066
李露	副教授	武汉职业技术学院	18071201148

日期：2025年12月2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 信息	姓名： 李宾	
	职称： 副教授	
	工作单位： 武汉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武汉软件工程职业学院（武汉开放大学）光谷校区（东院）及汉口校区基站所用 场地招租项目	
	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 意见	<p>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2015年推进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的实施意见》，自2015年1月1日起，三家基础电信企业原则上不再建铁塔等基站配套设施，而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要增强承建能力，合理平摊有效满足三家基础电信企业的建设需求，能优先改造利用存量资源，能够共建的原则上不再新建，按照三家基础电信企业与铁塔公司已达成一致的建设分工界面，铁塔公司负责相关设施的建设，因此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分公司负责武汉市通讯基站的建设、维护、运营唯一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第三十一条的要求，建议对此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专业人员 签名	李宾	日期： 2025.12.2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 信息	姓名: <u>周强</u>	
	职称: <u>高工</u>	
	工作单位: <u>武汉科技大学</u>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武汉软件工程职业学院(武汉开放大学)光谷校区(东院)及汉口校区基站所用 场地招租项目	
	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分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 意见	<p>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2015年推进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的实施意见》(工信部联通[2014]586号)的指示,自2015年1月1日起,三家基础电信企业原则上不再自建铁塔等基础设施配套设施。铁塔公司承建上述设施时,在能够共享的原则上不再新建。按照三家基础电信企业与铁塔公司已达成一致的建设分工界面,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是负责武汉市通讯基站的建设、维护、运营唯一供应商。</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第三十一条第(一)项,“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本项目邀请了专家评审组对项目采购方式进行论证,专家评审组一致建议采购人对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专业人员 签名	<u>周强</u>	日期: 2025.12.2